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25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宋琳先生、沈晓青先生、徐继坤先生、李文君先生、周阳先生、韦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6-025号）。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朱德米先生、赵静女士、宋子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认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6-025 号）。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研究决定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26 号）。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